（乙類時間進修）

 承 諾 報 告 書

○○○現任職○○○○軍訓教官（護理教師），擬報考○○大學○○學年度○○學系研究所碩士班，經錄取後，仍以軍訓教學及學生生活輔導工作為重，並保證進修期間所運用辦公時間每星期不得超過一日或兩個半日，若無法兼顧工作與學業，將以工作為優先考量，選擇休學、放棄進修、或改採公餘時間進修。

報考人：○○○ 簽章

同意○○○報考

 軍訓主管：○○○ 簽章

中華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